

番禺区卫生健康局关于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的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我局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有关要求，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及时、准确地公开政府信息，依法保障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

（一）认真落实主动公开

我局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组织机构、工作动态、财政预决算等信息共 475 条，包括：组织机构类信息 7 条；其他文件 2 条；动态类信息 149 条；行政执法类信息 188 条；财政预决算信息 60 条；其他信息 69 条。

（二）规范做好依申请公开

我局共收到依申请公开 13 件，其中 12 件已按要求答复办理，1 件办理中，没有收取依申请公开信息处理费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切实做到“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。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查制度，在公开政府信息之前做好公开属性审核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，确保对外公开信息准确、不涉密、不侵犯隐私。

（四）政务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本年度更新了重点领域信息栏目 24 条，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项目 59 条，政策解读 1 份，热点回应 4 份，问卷调查 1 份；联合

番禺区融媒体中心建设微信公众号“健康番禺”公布卫生健康科普知识宣传及工作动态，2024 年共发布信息 243 篇。

(五) 监督保障情况

强化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工作，进一步压实局机关各科室主体责任，逐步提升政务信息产生、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同步的时效性，将主动公开的信息及时公开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0385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259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2	1	0	0	0	0	13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1	0	0	0	0	1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1	0	0	0	1	
	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2	0	0	0	0	0	2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1	0	0	0	0	0	1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2	0	0	0	0	0	2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5	0	0	0	0	0	5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11	1	0	0	0	0	1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1	0	0	0	0	0	1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 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，但仍然存在解读形式单一、政务公开意识不足等方面的问题。2025 年，我局将进一步拓宽思路，提高舆情研判水平与能力，有效回应社会关切及热点事件，加大政策解读力度，积极采用新闻访谈、音频视频等多种形式进行解读，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队伍建设，提升专业化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4 年度我局共发出收费通知 0 件，涉及收费金额 0 元，实际收取信息处理费 0 元。